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政府信息 公开

索引号: 11440310MB2D29853M/2022-00047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成文日期: 2022-07-05
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关于征集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2-07-05
主题词: 创新平台 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关于征集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2-07-05 浏览次数: 395

各有关单位:

为支持高新区营造优秀创新创业环境,支撑培育具有卓越竞争力和影响力的“20+8”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集群,现我局在坪山区范围内开展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的征集工作,后续将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相应的资助资金支持(最终以相关政策为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征集范围包括: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成果转化基地。

二、征集条件

- 1.申报单位应当是在深圳高新区坪山园区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社会组织。
- 2.申报单位应具有项目所需的技术基础、资金及产业化能力。
- 3.项目具有良好的商业前景及社会效益。
- 4.项目投资包括政府资助和申报单位自筹，其中政府资助不高于4500万元，申报单位自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不低于70%。

三、申报材料

- 1.申报单位应填写《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征集表》(以下简称《征集表》)并加盖公章。
- 2.申报单位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所申报项目的可行性报告、建设方案、投资资金明细、近几年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办公场所不动产登记证明或租赁合同、基础设施明细、相关资质证书、知识产权有关材料、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运营报告、团队构架及其成员学历职称、提供服务的案例清单及佐证材料等。

四、相关要求

- 1.各申报单位对填报内容真实性负责，相关技术不涉密、无知识产权等法律纠纷；
- 2.请各申报单位于2022年7月8日下午16点前，将《征集表》的可编辑文档和加盖公章的扫描文档、证明材料的扫描文档打包发送至电子邮箱：huangxuxuan@szpsq.gov.cn，相关问题可咨询黄工，电话：0755-28339213。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征集表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

2022年7月5日

附件：

1. [2022年度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坪山园区创新平台类项目征集表.xls](#)

